

# AUTOGLO<sup>®</sup> AL-4B

## 水洗型荧光渗透剂

### 1. 基本信息

1.1 产品标识	AUTOGLO <sup>®</sup> AL-4B
1.2 产品用途	无损检测用荧光渗透液
1.3 本档提供者(制造商)	MAGNAFLUX美国磁通 地址:Faraday Road, South Dorcan Industrial Estate, Swindon, Wiltshire, SN3 5HE, UK. 电话: +44 (0)1793 524566 传真: +44 (0)1793 490459 电子邮件: datasheets@magnaflux.co.uk 网站: www.eu.magnaflux.com 紧急联系方式: +44 (0)1793 524566 (工作时间) (工作时间指周一到周四(GMT)8:00 – 17:00, 周五8:00 – 16:00)

## 2. 危险情况

### 2.1 成分分级方式

根据危险物质分类、包装及标识67/548/EEC指导修订版和1999/45/EC指导: 对眼睛有刺激

### 2.2 标识元素

危险标识:



Xi, 刺激性.

图示:

危险短语:

R36

对眼睛有刺激

安全类型:

S24/25

避免与皮肤和眼睛直接接触

S26

如与眼睛接触, 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并寻求医生帮助

S36/37/39

穿着合适的防护衣服, 并配戴手套和眼罩或面罩

其它危害:

溅出的液体有可能产生滑倒的危险

## 3. 有害成分

成分	EC#	CAS#	受限数量	%比重	标识	危险类型	依据(EC) No 1278/2008 (CLP)*分级
2-(2-丁氧基乙氧基)乙醇;	203-961-6	112-34-5	无	<40	Xi	R36	眼睛刺激 2 H319
Isotridecanol ethoxylate	24931-91-8	-	无	<10	Xn	R22, R41	无

### 其它成分: 水和荧光染料.

注意: 本节所列危险类型和有害声明仅指原材料, 完成后的产品并非必须.

\*有关危险类型和有害声明详情请参见第16节.

## 4. 急救

### 4.1 急救信息描述

通用建议:	如果症状持续, 请需求医疗帮助。向医生出示此安全数据表文档。
眼睛接触:	用大量清水冲洗眼睛至少10分钟, 并立即就医。
皮肤接触:	用水清洗, 如有肥皂请使用肥皂。被污染的擦手布请在清洗后再次使用。
吸入:	移至通风处休息。如果没有呼吸, 进行人工呼吸。如果症状持续, 请立即就医。
食入:	请勿催吐。在昏迷时, 请勿喂食, 并立即就医。

### 4.2 重要症状及影响, 包括慢性和急性

对眼睛有刺激, 无已知慢性症状。

### 4.3 需要及时的医疗处理及特别处理的指示

无已知

## 5. 火灾

### 5.1 灭火介质

二氧化碳, 泡沫, 干粉, 水雾或喷淋。请勿使用水喷枪。

### 5.2 特别危险性

紧急疏散。如有条件, 喷水冷却未受火灾影响的产品容器。燃烧会产生烟雾, 灰尘和碳氧化物。燃烧产生的气体可能会释放出有毒烟雾。

### 5.3 消防提示

如有必要, 须佩戴自给式呼吸器及全套防护服。

## 6. 应急处理法

### 6.1 个人防护措施, 保护设备和应急程序

为防止污染皮肤, 眼睛和贴身衣物, 应佩戴合适的防护设备(包括个人防护装备参见本安全资料第8节)。清除火源。避免吸入蒸气, 尘雾或气体, 并确保通风。蒸气可能会在低洼处积聚。

### 6.2 环境保护措施

防止液体进入下水道和河道。如果发生重大泄露, 请立即通知当地环保或水务部门。防止产品污染土壤。

### 6.3 遏制和清理方法和材料

消除引火源。对于溢出液体采用不可燃的吸收材料进行收集（如砂子，泥土，硅藻土，蛭石），将收集后的液体装入容器，并根据当地/国家法规进行妥善处置（参见第13节）。如遇大量泄漏，应用泵将泄露液体抽入容器中，并根据当地/国家法规（参见第13节）妥善处置。采取措施，预防静电积聚。

### 6.4 参考其它部分

有关个人防护装备，请参阅第8节。有关处置信息，请参阅第13节。

## 7. 安全处置与存储

### 7.1 安全处理的注意事项

远离火源。穿戴合适的防护服，如耐化学腐蚀手套，围裙和护目镜/面罩，以防液体飞溅。避免接触皮肤和眼睛。请勿吸入产品雾气或喷雾。确保在使用时适当的排气通风。采取措施，防止静电积聚。

### 7.2 安全储存的条件，含任何不相容

贮存于阴凉干燥的地方，远离热源和火源。推荐储存温度:10°C至30°C。避免阳光直射。不使用的時候保持容器关闭。定期流转库存，并检查有无损坏现象。

### 7.3 特定用途

仅适合无损检测应用。

## 8. 接触控制与个人防护

### 8.1 组成与工作控制参数

根据EH-40（最新修订版）或制造商的建议制定的针对某些组成成分设定的职业接触数据。

TID=合计吸入粉尘； MRL=制造商推荐限制； WEL=工作场所接触限值

成分	SID	长时接触（8小时）	短时接触（15分钟）
2-(2-丁氧基乙氧基)乙醇；	WEL	10 ppm	15 ppm

### 8.2 接触控制

在工作现场，应尽可能将本产品的蒸气浓度控制在较低的水平。通过适当的抑制，工程控制和通风设施，减少直接接触。如不可避免，在以下情况下，应佩戴个人防护装备。

**职业接触控制**

眼部/脸部的保护:

符合EN166规范的带侧护罩的安全眼镜。

手/皮肤保护:

如直接接触不可避免, 请佩戴化学防护手套, 推荐适合乙二醇醚的专业手套厂商生产的手套。氯丁橡胶或丁基手套是适合的选择, 虽然其它类型的手套, 在其它情况下, 可能更适合。

所选择的保护手套需满足欧盟指导89/686/EEC和基于此标准的EN 374规定的规格和标准。

身体保护:

穿着戴防水的保护服。请根据在特定的工作环境中的危险物的浓度和含量, 选择相应的保护措施。

呼吸系统防护:

如果在密闭或通风不良处喷洒使用, 请佩戴适合的罐式滤芯呼吸器。使用P1型(欧盟EN143)防微粒口罩。对于更高级别的保护, 使用类型ABEK-P3(欧盟EN143)防毒面具。使用符合CEN标准的呼吸器和组件。

环境保护:

避免任何环境泄漏。

## 9. 物理特性

### 9.1 基本物理化学参数

外观:	黄绿色液体
气味:	温和
pH:	中性
沸点:	> 100 °C.
熔点:	无
闪点(PMCC):	> 100 °C (最低)
可燃性(空气中):	无
自燃:	无
爆炸性:	无
可氧化性:	无
蒸气压:	无
蒸气密度(空气 = 1):	> 1

相对密度:	0.998 g/cm <sup>3</sup> .
可溶性 (水中):	100%.
<b>分配系数</b>	
正辛醇/水:	无
蒸发率(BuAc = 100):	0.1.
粘度 (ASTM D-445):	5.0 cS @ 38 °C.

## 9.2 其它信息

无其它信息

# 10. 稳定性和反应性

10.1 稳定性:	稳定
10.2 化学稳定性:	稳定 (在通常情况下使用)
10.3 可能的有害反应:	无
10.4 需避免的情形:	远离火源, 热表面和直接日晒
10.5 不兼容材料:	强氧化剂。酸和碱。
10.6 反应性:	无
10.7 危险的分解产物:	正常条件下的储存和使用时无。燃烧产生烟雾, 烟尘和碳的氧化物。

# 11. 毒性

## 11.1 有毒物质信息

急性毒性:	LD50 – 白鼠口服 (最快的动物): 2410mg/kg 2-(2-丁氧基乙氧基)乙醇
皮肤腐蚀/刺激:	皮肤 – 兔子 – 轻微刺激 – OECD 测试指导 404 2-(2-丁氧基乙氧基)乙醇
眼睛腐蚀/刺激:	眼睛 – 兔子 – 刺激 2-(2-丁氧基乙氧基)乙醇
过敏:	无致敏 OECD 指导 406 (皮肤过敏) 2-(2-丁氧基乙氧基)乙醇
重复剂量毒性:	口服 – 白鼠 – OECD指导408 (重复剂量 90天 老鼠口服毒性) -变化不被视为不利影响。 2- (2-丁氧基乙氧基)乙醇
致癌性:	无
生殖细胞突变:	无
生殖毒性:	OECD 指导 415 (一代生殖毒性研究)– 无生殖毒性2-(2-丁氧基乙氧基)乙醇



#### 14.3 运输危险等级

ADR/RID: -

IMDG: -

IATA: -

#### 14.4 包装组

ADR/RID: -

IMDG: -

IATA: -

#### 14.5 环境危害

ADR/RID: -

IMDG: -

IATA: -

#### 14.6 用户特别注意事项

无适用

#### 14.7 根据MARPOL 73/78附件二和IBC散装货运输代码

无适用

## 15. 相关法规规定

此安全数据说明书符合（EC）1907/2006号法规的要求。

#### 15.1 安全，健康和环境的规章/立法限定的物质或混合物

无可用数据。

#### 15.2 化学安全评估

无由供应商提供的与此化合物相关的化学安全评估。

## 16. 其它资料

#### 全面风险短语和安全短语

R22 吞服有害

R36 眼睛刺激

R41 严重的眼睛危害风险

S24/25 避免皮肤和眼睛接触

S26 万一与眼睛接触，用大量清水冲洗眼睛，并立即就医。

S36/37/39 穿戴合适的防护服，手套和眼睛或脸部护罩。



## 全面危害声明

H319

导致强烈的眼部刺激

## 参考法规

- ◇ 化工（供应商危险信息和包装要求）规定2009年化学品（CHIP4）
- ◇ （欧盟）委员会法规453/2010。
- ◇ 有害物质控制卫生条例2002。
- ◇ 危险物质指导67/548/EEC修改。
- ◇ 危险制品指导1999/45/EC。
- ◇ 欧盟指导91/155/EEC。
- ◇ 危险废弃物法规2005。
- ◇ 健康与安全工作法1974。
- ◇ 职业接触限值EH40/2005。
- ◇ REACH指导（EC）1907/2006。

## 声明

本文提供的所有信息和建议是基于目前所确信能获得的最新和正确的数据。然不提供任何形式的，无论明示或暗示的，针对此处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的担保或保证。我们不承担任何非正确的使用，处理，购买，转售，或接触到我们的产品可能会造成任何有害影响一切责任。我们产品的客户和用户必须符合所有适用的健康和安全的法律和法规要求。特别是，他们有义务为特定的工作场所进行风险评估，并按照欧盟指导89/391/EEC和98/24/EC法规采取适当的风险管理措施。

修订总结： 替代修订版本 03 (04/01/2011). 本安全数据表的更新符合(EC) No. 1907/2006 法规和(EU) No. 453/2010法规之要求。

此文档为英文版本之中文译本，与此译本任何异议，均以英文原版为准。